

十六、教育部關於印發《全國普通高等學校美術學(教師教育) 本科專業課程設置指導方案 (試行) 》的通知

教體藝 [2005] 2 號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教育廳 (教委) ，新疆生產建設兵團教育局：

教師教育的開放性與教師專業化的發展趨勢以及基礎教育課程改革的深入，對教師教育專業的教育教學改革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高等學校美術學 (教師教育) 本科教育要根據基礎教育新課程體系的要求，調整培養目標要求、課程結構和專業設置，改革教學方法和培養模式，強化實踐環節，增強畢業生的教育教學水平和自我發展能力，以適應基礎教育改革發展的需要。為培養適應學校美術教育需要的高素質人才，我部成立課題組研制了《全國普通高等學校美術學 (教師教育) 本科專業課程設置指導方案 (試行) 》 (以下簡稱《課程方案》)。課題組在對國內外普通高等學校美術學 (教師教育) 本科專業教育教學情況進行調查研究和分析論證的基礎上，起草了《課程方案》。現將經廣泛征求意见和我部藝術教育委員會審議修訂的《課程方案》及《關於〈課程方案〉的說明》印發給你們。《課程方案》從 2005 年秋季開始在全國普

通高等學校（含綜合大學、師範院校、藝術院校）美術學（教師教育）
本科專業中實施。

各地教育行政部門和有關高校要加強對實施工作的領導，及時總結
經驗，對《課程方案》實施過程中存在的問題，要認真研究解決，並將
有關意見和建議及時告我部體育衛生與藝術教育司。

請將本通知轉發給本地區設有美術學（教師教育）本科專業點的所
有普通高等學校。

教育部

二〇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全國普通高等學校美術學（教師教育）本科專業課程設置指導方案（試行）.doc](#)
2. [關於《全國普通高等學校美術學（教師教育）本科專業課程設置指導方案（試行）》的說明.doc](#)

附件 1 :

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 (教师教育)

本科专业课程设置指导方案 (试行)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普通高等学校教师教育获得了长足的发展,以现有高等师范院校为主体,其他高等学校共同参与、培养和培训相衔接的开放的教师教育体系正在形成。要加快建设一支体现教师专业化发展要求、适应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高素质的教师队伍,就必须构建一个开放的、充满生机的具有中国特色的教师教育课程体系。为适应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 (教师教育) 课程改革的要求,特制定本指导方案。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掌握学校美术教育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与基本技能,具有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具备初步美术教育教学研究能力的合格的基础教育美术教师和社会美术教育工作者。

二、培养规格

1. 领会和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的基本观点、基本方法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具有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精神,热爱社会主义,具有良好的公民意识和社会责任感,自觉贯彻教育方针,执行教育法规和方针政策,热爱美术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

团队合作精神。

2. 具有人文精神和现代教育理念，具有较高的艺术素养和审美水平，文化视野开阔，具有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艺术的使命感，具有终身学习的能力和善于探究的学习态度。

3. 掌握学校美术教育的基础理论、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理解并把握学校美术课程的性质、价值和目标，能胜任学校美术教育的课堂教学和课外活动辅导，能参与校园文化艺术环境建设，具有初步的教育教学研究能力和开发、设计美术课程的能力。

4. 具有良好的汉语言表达能力，能借助工具书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掌握计算机的基本应用方法，能用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开展美术教育活动。

5. 具有健康的体质、良好的心理素质和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

三、课程结构及学时分配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600 - 2800 学时，按教育部规定，其中公共课程学时数为 720 学时，专业课程学时数约为 1900 - 2100 学时。

必修课程占专业课程学时数的比例不少于 60%。

实践环节可安排 20 - 22 周时间。

课程安排见下表，表中的选修课是示例性的课程门类。

学习领域	必修课	选修课
美术基础	绘画基础	色彩学

	设计基础 (平面、立体) 工艺基础	透视学 构图学 造型语言基础 艺用解剖学
美术教育理论与 实践	中小学美术教学论 美术教育实习	中国美术教育史 外国美术教育史 教学多媒体设计与制作 教育研究方法与论文写作
美术理论与历 史	艺术概论 中国美术史 外国美术史 中国民间美术 美术鉴赏与批评	美学 中国画论 西方美术理论 现当代美术思潮 外国现代设计史
美术表现与创 造	美术表现 设计与制作	中国画 油画 水彩画 版 画 水粉画 雕塑 摄影摄像 多媒体艺术书法 篆刻 陶艺 纸艺 编织

<p>美术与人文教育</p>	<p>文化艺术名著导读</p>	<p>艺术社会学 艺术人类学博物馆教育 美术馆教育 地方美术教育资源 视觉文化传播 世界文化遗产 文物保护</p>
<p>实践环节</p>	<p>军训、社会调查、劳动、毕业创作、毕业论文答辩、艺术实践、艺术考察、就业指导等</p>	

附件 2 :

关于《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

本科专业课程设置指导方案（试行）》的说明

一、课程设置的背景

当前，我国普通高等学校教师教育呈现出多元办学模式，以现有高等师范院校为主体，其他高等学校共同参与、培养和培训相衔接的开放的教师教育体系正在形成。美术学的学科建设在培养目标、指导理念、运作机制、评价方式等方面出现了新的发展趋势，如何规范人才培养目标和规格要求，以保证人才质量，这对美术学的课程改革提出了新的要求。

同时，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推进对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而目前中小学校美术教师队伍在人文素养、教育观念、教学方法等方面的现状不能满足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需要。

因此，有必要对高等学校美术学（教师教育）本科专业课程设置进行改革。

二、课程设置的的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克服重技能、轻人文的弊端，丰富课程的人文内涵，以利于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
2. 突出课程的师范性，立足于为提高国民文化素养和审美水平培养高素质

的基础教育美术教育工作者。

3. 强调课程设置的综合性，克服专业面过窄、分科过细的弊端，把相关的学习内容加以整合，建构具有综合特点的课程。

4. 注重课程设置的开放性，扩大课程平台，留给学生更大的选择空间，满足不同发展方向的需要，为学生全面而有个性发展提供课程支持。

三、关于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

本方案对培养目标作出了明确的界定，即培养“合格的基础教育美术教师和社会美术教育工作者”，并根据培养目标对本专业的培养规格从思想政治和职业道德、人文素养、专业基础、专业技能以及身心素质等方面提出了五条规格要求。

四、关于课程结构和学时分配

本方案课程设置包括公共课程、专业课程（必修课、选修课）和实践环节。

本专业总学时数为 2600 - 2800 学时，按教育部规定，其中公共课程学时为 720 学时，专业课程学时约为 1900 - 2100 学时。

必修课程占专业课程学时数的比例不少于 60%。

实践性课程包括社会实践（军训、社会调查、就业指导、劳动等）、毕业创作、毕业论文答辩、艺术实践、艺术考察等，可安排 20 - 22 周。

为整合优化有关教学内容，形成综合性课程，同时又保证学生能够建立均衡完整的知识结构，本方案设置了“学习领域”。各个学习领域具有相对独立而又相互联系的教育价值，每个学习领域中设置若干必修课和选修课。

必修课列出了供选择的课程门类。学生修习必修课，每一个学习领域都必须覆盖，不能有缺漏，以保证在每个领域中获得必备的知识基础；其中“美术教育理论与实践”领域的两门课程必须全部修习，以体现课程的师范性。

选修课所列出的仅仅是示例性的课程门类。学校应根据本校教育资源的优势，积极开发选修课程，以适应社会需求的多样化和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

美术教育实习是保证培养目标得以实现的关键，美术教育实习在保证时间安排的前提下，要妥善合理地分配时段，建议在起始年级就安排美术教育实习，让学生接触、熟悉基础教育美术教育实际，及早培养职业意识。

五、关于本方案中必修课的主要内容和基本要求，教育部将组织编写各有关课程的教学指导纲要，供各校参照执行。